

新闻分析

日本大地震的经济影响

地震造成多大经济损失

鉴于地震及海啸等次生灾害造成的损失仍在持续发生,高盛董事局主席吉姆·奥尼尔说:“目前还很难判断损害范围和损失金额。”不过,这次地震造成的经济损失将主要来自两个方面。

首先是受地震和海啸冲击的直接损失。与1995年日本神户大地震相比,这次地震的重灾区东北部地区并不是日本最主要的工业区。但尽管如此,该地区也集中了汽车、核电、石化、半导体等众多重要产业工厂,该地区经济规模占到日本国内生产总值(GDP)的8%左右。目前来看,汽车业遭受损失最为严重,日本三大汽车厂商丰田、本田、日产一共有22家工厂已经关闭。

其次,地震将导致供应链危机。虽然日本的主要制造商并未受到灾难性损害,但由于地震导致交通中断,原材料供应受到影响,成品也无法运至机场或港口。由于日本在全球产业链中的地位极其重要,因此供应链危机将在数月内给日本厂商乃至全球厂商带来损失。

会否改变日本经济复苏轨迹

去年,日本经济强劲反弹,全年GDP实际增长3.9%,创20年来最快增速。不过其经济增长主要由第一季度带动,后三个季度经济低迷,第四季度实际GDP甚至环比萎缩0.3%。经济学家原本预期,今年第一季度日本经济将会重拾增长。

11日,日本东北部海域发生里氏9.0级地震,并引发大规模海啸,东北部工业区遭受重创。大地震造成的经济损失会有多大,日本这个全球第三大经济体的复苏进程将受到何种影响,全球经济是否会被波及,国际大宗商品价格趋势又是否会逆转,这些问题引发关注。

不过许多分析人士指出,大地震很可能改变这一趋势。由于日本国内众多工厂停工,电力短缺,加上消费信心受挫,短期内日本经济将遭受重创。德国商业银行日本问题专家沃尔夫冈·莱姆说:“日本经济今年第一季度可能仍将出现小幅萎缩。”渣打银行首席经济学家李毓思认为,短期内日本经济存在滞涨风险。

但此后,随着重建工作的开展,日本经济可能呈现“V”型反弹。1995年神户地震后,日本经济即呈现此种运行轨迹。野村证券纽约首席经济学家大卫·雷斯勒说,来自政府、保险、私企、个人等多领域的资金将投入到重建过程中,这将创造就业,地震中受到重创的能源、建筑领域会得到极大提振。一些分析人士预计,日本未来三个季度经济增速按年率计算将回升至3%。

会否影响全球经济复苏进程

鉴于日本在全球产业链中的重要地位,地震造成的临时性出口中断必然会对其他国家企业造成影响。例如,日本芯片业占全球市场的五分之一,像苹果ipad这样的畅销电子产品也极度依赖日本厂商的NAND闪存。又比如,波音公司787型“梦想”客机的机翼、主起

落架等重要零部件均由日本厂商提供。

不过,美国科莫多研究咨询公司负责人杰弗里·兰茨贝格指出,“从全球视角来看,日本大地震的影响也仅是短期的。”穆迪公司经济学家阿尔弗雷多·库迪诺甚至认为,日本灾后重建可能将对全球贸易构成一定提振作用。

会否使日本政府债务危机恶化

日本大地震的发生正值日本政府与财政赤字进行艰难斗争之际。目前日本债务已占到GDP的200%左右,比任何一个发达国家的债务水平都高。而大地震之后,日本政府必然追加预算,这无疑将使日本的财政状况更加恶化。

会否使日本政府债务危机恶化

考虑到日本的债务风险,国际评级机构标普1月下调了日本的长期债务评级,而另一家评级巨头穆迪上个月也将日本的主权信用评级前景下调至负面。分析人士担心,大地震将加剧日本债务风险,并提高其政府融资成本。

日元汇率走向如何

奥尼尔认为,由于日本目前的复苏动力很大程度上来自于出口,因此避免日元升值将是日本经济复苏的关键所在。但11日大地

震发生之后,东京外汇市场日元对美元汇率一度大涨1.4%。

在预测近期影响日元汇率的因素时,分析人士指出,企业应对重建以及保险公司出售海外资产应对理赔等举措都会导致资金回流日本,推升日元汇率。另外,日本央行预计将于14日进一步放宽货币政策,从而将影响日元汇率。

瑞银集团的分析报告认为,虽然日元近期有升值压力,但估计不会冲破1美元兑换80日元的关口。因为一旦日元持续升值,日本央行很可能再度直接干预汇市。

会否影响原油及大宗商品价格

日本是全球第三大石油进口国。由于大地震导致该国炼油设施破坏,进口需求减少,国际油价11日出现大幅回落,纽约市场原油期货价格一周来首次盘中跌破每桶100美元。

纽约商品交易所原油交易员雷蒙德·卡本说:“日本大地震将推动油价下跌,但不会持久。”他认为,按照以往经验,国际范围内发生重大自然灾害后,油价最初反应是下跌,但短期内就会反弹,因为重建过程将使原油需求增加,从而推动油价上涨。

日本除了是原油进口大国外,也是铁矿石需求大国。由于国内许多钢厂停产,分析人士预计日本短期内对铁矿石的需求量将减少2000万吨,会对价格构成短期打压。

(综合新华社北京记者金政政、驻纽约记者乔继红、驻东京记者何德功报道)

无证人员驾驶船舶最高罚款10000元

省水路交通管理办法5月起实施

本报讯(记者李娜)记者昨日获悉,省政府公布《河南省水路交通管理办法》,将从今年5月1日起开始实施。

据悉,我省境内流域面积在100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共有493条,分属长江、淮河、黄河、海河四大水系,河道总里程26245公里。目前,我省拥有4000多艘、运力规模在270多万载重吨的专业省际运输船舶从事省际运输。

《办法》规定,船长、轮机长和其他船员必须接受专业训练和培训,经考试合格取得相应的有效职务证书后持证上岗。乘客乘坐船舶,工作人员进行水上作业时,必须穿戴救生衣。任何单位和个人严禁私自建造或者改装船舶,严禁使用未经检验或者检验不合格的船舶,严禁利用报废的船舶从事水路运输或水上作业。

《办法》规定,船舶驾驶员严禁酒后驾船航行或作业。对于超载运输货物、旅客,或者运载牛、马等大牲畜时,搭载其他乘客的,将处以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的罚款。不具备驾驶资格的人员驾驶船舶的,将被处以2000元以上10000元以下的重罚。

郑州农林牧渔业产值突破200亿

本报讯(记者卢文军)昨日,市农调队公布的初步测算数据显示,2010年,全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首次突破200亿元大关,达到221.4亿元,剔除物价上涨因素,比上年同期增长3.1%;全年粮食总产166.7万吨,增长0.4%,粮食总产量实现连续七年增产,再创历史新高。

市农调队有关人士分析认为,2010年,全市粮食生产再获丰收,而科技进步对粮食增长的贡献正在不断提高,粮食生产的科技含量和产出效益明显提升。全年平均单产307.1公斤/亩,比上年增产0.8公斤/亩,创历史新高;主要经济作物增减不一,监管体系进一步完善,2010年,郑州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进一步完善,蔬菜、水果、食用菌等农产品在农业部例行监测中的合格率均居全国前列;畜牧业稳步发展,有机畜产品得到认证。2010年,全市以标准化规模养殖场建设为抓手,大力推进“猪一沼一菜(果、林、渔)”、“牛一沼一菌”以及生物发酵床生态养殖等模式,走健康养殖、循环经济、生态牧业之路。位于沿黄现代农业发展规划区内的家公司就是按照这种养殖模式,其生产的猪、鸡、鸡蛋取得了国家有机认证机构的认证,成为郑州市首家获得国家有机畜产品认证的企业,为郑州市畜牧业规模化养殖指引了方向。

本周两市解禁市值318亿元

为年内适中水平

新华社北京3月13日电(记者 晔迪 杨毅沉)根据沪深交易所的安排,本周两市有28家公司共计20.11亿股解禁上市流通,市值318.85亿元,为年内适中水平。

据西南证券统计,本周两市共有28家公司20.11亿股解禁上市流通,占未解禁限售A股的0.28%,其中沪市12.91亿股,深市7.20亿股;以3月11日收盘价计算,市值为318.85亿元,其中沪市5家公司为192.45亿元,深市23家公司为126.39亿元。

西南证券首席策略研究员张刚分析说,两市解禁股数量仅为上周的20.56%,而解禁市值仅为上周的36.89%,为年内适中水平。

沪市5家公司中,将于3月14日解禁的东软集团有9亿股限售股解禁上市,解禁市值达134.32亿元,为沪市解禁市值最大的公司;解禁市值排第二、三名的公司分别为古越龙山和乐凯胶片,解禁市值分别为35.06亿元和16.44亿元。

深市23家公司中,将于3月14日解禁的辽通化工解禁数为2.14亿股,解禁市值24.84亿元,是本周深市解禁市值最多公司;解禁市值排第二、三名的公司分别为太极股份和康力电梯,解禁市值分别为11.38亿元和11.23亿元。

宠物貂成为都市人新宠

本报讯(记者 赵文静)一身皮毛溜光柔软,纤长的身子行动敏捷……记者昨日在二七路一家宠物貂专卖店看到,外形可爱,线条优雅的“貂宝宝”成为当下都市人的时尚新宠。

养猫养狗常见,养“貂”却是个新鲜事儿。记者从宠物市场了解到,宠物貂被按照出生率、品色分为标准色、熊猫色等多款品种,销售价格通常在千元以上,可谓“身价不菲”,但颇受追求个性的年轻人青睐。“宠物貂的寿命一般能达到十岁。它们集猫狗优点于一身,不吵不闹,喜欢和人玩耍,像猫一样爱干净,作揖、站立学得很快,一天能睡18个小时。”经营宠物貂专卖店的李女士告诉记者。



位于福建省宁德市古田县的古田溪水力发电厂是由我国自行设计、施工、安装的水电工程,是第一个五年计划重点工程,也是新中国最早开工的重点水电建设项目。古田溪水力发电厂拥有新中国第一座地下式水电站。如今,这座深藏在山腹中如迷宫般的地下发电厂已成为见证新中国水电发展历史的“活化石”,吸引众多中外游客前来参观。

图为古田溪水力发电厂一级电站正在运行的六台机组。新华社发



这是3月13日拍摄的位于黄浦江和苏州河交汇处的上海外滩。

近日,上海外滩投资集团宣布,经国家发改委审批同意,将发行9亿元公司债券,用于外滩源项目建设。这是外滩金融集聚带建设首只企业债券,将为外滩重塑昔日“金融第一街”注入活力。

新华社发

我市公布十大消费投诉典型案例

涉及汽车交易、房产交易、家政服务等多个方面

本报讯(记者 宋建巧 通讯员 丁沛)市工商局、市消费者协会两部门昨日联合发布了去年我市十大消费投诉典型案例,内容涉及汽车交易、房产交易、预付费消费、家政服务等多个方面。

案例一 预付消费:老板换人优惠失效

2007年,消费者刘某在位于市中原西路64号的佰金翰洗浴中心花费1万元办理了预付费卡,当时该店承诺此卡不限时间消费,浴资和吃饭每位58元。2010年10月1日,消费者持卡消费时,却被告知该店老板换人了,拒不履行以前的承诺,且扣车不让刘某离开。最后在110的调解下,消费者以抵押消费卡的方式才得以脱离。

案例评析:经市消费者协会调查,佰金翰洗浴中心的行为违反了《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严重侵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经过消协工作人员的调解,佰金翰洗浴中心继续按照约定履行,并给消费者换卡赠送500元表示歉意。

案例二 认购房屋:交钱容易退钱难

2010年11月5日,消费者张先生与河南鼎盛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商品房认购协议书,并交纳认购金2万元。缴纳认购金后张先生发现,该公司在销售房屋时未告知该房产、电费是按商业性标准收费,而不是按生活住宅标准收费,而且该房银行按揭不能兑现。为此,张先生要求该公司退还认购金,而该公司以张先生合同违约为由拒绝退还认购金。

案例评析:经工商部门工作人员调查,认为河南鼎盛置业有限公司的行为,违反了有关法律的规定。经调解,河南鼎盛置业有限公司退还张先生房屋认购金20000元整。

案例三 三包承诺:说着容易履行难

2010年10月27日,消费者李某在国美电器城购买九阳JYC-21ES10电磁炉一台,购买时店内工作人员告知可以免费保修1年。刚使用电磁炉就出现高温,把锅烧坏。李女士凭发票把电磁炉送至售后进行维修,经检测是局部高温所致,但维修后又出现这种情况,再送到售后进行维修时,售后以锅里没水

烧坏为由,不予维修。

案例评析: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经消协调解,九阳电磁炉厂家同意为消费者更换电磁炉并赔偿消费者的损失。

案例四 汽车修理:项目虚报猫腻多

2010年4月1日,消费者林先生将自己的中巴车(东风超龙轻型厢式货车)送到郑州宏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进行修理,约定工时费5000元,材料费对方估算不超过10000元,并强调在修车前对方应列出更换配件明细及价格清单,经本人确认后在进行修理。然而,该公司未报更换配件明细及价格清单,修理项目未经林先生确认的情况下就开始修车,并列出总价30794元的维修清单,让林先生付款提车。林先生核对维修清单与车辆对照检查发现,一是虚报维修项目和配件。如,一个水箱换两个水箱面罩,换四个倒车镜,一个大灯结四个大灯的钱……二是虚高配件价格。一个1350元的工作台该公司却开出2200元的标价,两个1300元的立柱该公司开出2200元……

案例评析:市工商局专业分局工作人员经调查,认为林先生所反映的问题基本属实。依据有关法律的规定,经调解双方达成如下协议:一是林先生按19000元结算修车费;二是郑州宏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按厂家质量三包规定给林先生的车实行三包。此案为林先生挽回经济损失11794元。

案例五 购买汽车:购车新手被忽悠

2009年12月29日,消费者肖先生在河南长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看中一款价格68000元的北京现代BH7140MX型雅绅特汽车。当时销售人员说目前库里只有带真皮座椅的雅绅特,必须打包销售,否则就要等到15天以后才可以提车。为了享受国家车辆购置税的优惠政策,肖先生购车时又加价1200元钱加装了一套全车真皮座椅,提车后发现真皮座椅不是真皮,而是假冒的“高仿皮”。

案例评析:经专业分局12315投诉大厅工作人员的调查,认为河南长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的行为,违反了《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有关规定。经调解,双方达成由该销售公司退还消费者肖先生加装费1200元、无偿提供该套仿真皮座椅并另赠送两次免费保养

(1200余元)的协议。

案例六 购买电器:买新机给旧机

2010年10月2日,消费者杨某在五星电器亚细亚店购买价格为10450元的索尼电视机一台,在上门送货安装调试时发现该电视机的使用时间、开机次数、待机时间分别为319小时、173次、309小时。看到此情况,调试人员询问此电视机是否为样机,杨某告诉其购买的不是样机。随后杨某与五星电器销售方多次联系,均没有得到解决。于是投诉到消费者协会,要求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案例评析:经消协工作人员的调查,五星电器亚细亚店的行为已严重侵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经调解,五星电器亚细亚店为消费者办理退货,并赔偿消费者索尼蓝光影碟机一台和2000元现金。

案例七 合同条款:有规定不执行

2010年9月,消费者卞某在郑州欧凯龙家具广场有限公司购买价格为16800元的“伊甸”家具一套,11月初该家具出现大的裂缝,于是卞某找到经销商要求其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履行出现质量问题90天退货的义务,却遭到经销商的无理拒绝。

案例评析:市消费者协会经调查,认为该经销商的行为违反了双方签订的合同,应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给消费者所提供的购货合同上的条款注明给予退货。最终经消费者协会工作人员的调解,郑州欧凯龙家具广场有限公司给予消费者退货处理。

案例八 以旧换新:新机好退旧难寻

2010年春节前,郑州大商电器以“以旧换新,TCL旧电视可抵现金500元购买TCL新电视”进行销售活动。消费者周某带着自己家的29英寸TCL旧彩色电视机来到活动现场,又补交了2600元购买了一台新款的TCL液晶电视。使用中,这台新电视不到七天出现质量问题,郑州大商电器同意给予消费者退货处理,但对消费者的旧电视不予退还,称已经处理了找不回来。

案例评析:经消协工作人员的调查,郑州

大商电器的行为,违反了《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规定。经调解,郑州大商电器赔偿消费者价值200元的羊毛被一条。

案例九 家政服务:VIP服务挺闹心

消费者王先生在郑州三鼎家政服务有限公司购买了两张家政VIP服务卡,价值10000元,此卡无有效期可享受家政服务670个小时。在接受服务335个小时以后,王先生每次需要工人服务时提前联系该公司,大多数时候都会被告知约不上工人,有时还会派没有家政经验的大学生上门。王先生对该公司的这种做法不能认同,要求该公司将两张卡上剩余的时间以现金形式退还,该公司以各种理由推脱。

案例评析:市消费者协会受理此投诉后,经调查发现消费者反映的情况基本属实,郑州三鼎家政服务有限公司没有自觉履行家政卡上承诺的条款,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供相应的服务。违反了《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四十七条之规定。后经消费者协会调解,最终三鼎家政服务有限公司将卡面剩余时间折合现金5000元一次性退还给消费者。

案例十 退还话费:说的和做的不一样

2011年1月11日,消费者吴某在河南乐语新亚通讯器材有限公司购买索尼爱立信手机一部,购买时被告知此手机可参加手机话费(全额)活动,由于当时接近下班时间,商家建议吴某第二天携带手续来办理相关手续即可。第二天一早,吴某来到该店办理话费手续时发现详细内容与手机时说的不相符,退还的话费要逐月进行,每月还有最低消费。吴某认为这种限制性条款不合理,侵犯了消费者的知情权。当即要求退机,双方无法达成一致意见。

案例评析:市消费者协会受理此投诉后,经调查发现消费者反映的情况属实。该公司在出售手机时应向消费者提供相关商品的真实信息,不得作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违反了《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十九条的规定。经消协工作人员调解,最终经双方协商达成了如下协议:按正常手机收费,商家退给消费者220元钱;商家送给消费者500元代金券和蓝牙耳机一个。